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凤县财政局

2026 年 8 月 20 日

凤　县　财　政　局

凤县财政局
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的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凤县财政局组织开展了2025财政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凤县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小组，于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8月20日，对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的部署，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印发通知，要求各县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统筹谋划，立足长远编制全面、完整、科学、可行的实施方案，以充分发挥对

地下管廊管网建设改造时序和空间布局的指导作用，实现地下管网管廊的统筹管理与建设。

针对审计发现的截至2023年底凤县未按要求编制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等问题，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向县政府请示申请经费保障，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编制《凤县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和《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以补齐规划短板，规范行业管理。在此基础上，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一步编制完成《凤县县城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2024—2035）》及《凤县城市中水回用实施方案（2025—2035）》，并报请县政府审定，主要在于系统完善县域排水与污水处理体系，提升城市中水回用水平，推动城市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

2.项目主要内容

（1）实施任务

①编制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②编制凤县县城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2024-2035年）；③编制凤县城市中水回用实施方案（2025-2035年）；④开展现状调研及管网普查数据梳理，复核现状问题并分析排水系统症结；⑤细化污水量预测方法，结合城镇发展、人口变化及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重新核算污水水量；⑥说明新建雨污水管网与现状排水管网的衔接关系，核实污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进出水水质标准和处理规模；⑦补充完善海绵城市建设及再生水利用相关内容，细化近期建设规划内容。

（2）实施路径

①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实施，服务期为60日历天；②通过专家评审会对规划成果进行技术审查，并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履行报批审定程序。

（3）预期产出

①形成《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②形成《凤县县城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2024-2035年）》；③形成《凤县城市中水回用实施方案（2025-2035年）》。

3.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政府采购备案书》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项目预算总金额43.60万元，用于支付该项目规划编制费用。

4.项目支出和资金使用情况

①资金到位情况

本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3.6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43.6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资金来源为当年财政拨款，无上年结转资金及其他资金。

②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评价时点，项目累计支出资金43.6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用。根据合同约定，项目合同金额为43.60万元，支付方式为：提交初步成果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80%（即34.88万元），完成项目评审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20%（即8.72万元）。目前项目已完成全部编制工作，成果通

过验收并按程序报批，资金已按规定全额执行完毕。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凤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工作，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及验收，并按程序报批，为后续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科学指导依据。

2.项目绩效目标分解

（1）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成本节约率≥0.00%。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项目实际完成率≥100.00%;

②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100.00%;

③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率≥0.00%。

（3）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承载能力，形成科学规范的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实施方案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系统性指导依据，有效增强城市安全韧性及运行保障水平；优化部门间资料共享机制，建立跨部门资料共享清单与沟通协调流程，提高后续同类项目基础数据获取效率与工作推进速度;

②生态效益：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编制中水回用规划及雨污水管线普查探测成果，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水平提升，为排水防涝治理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提供技术支撑，推动城镇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③满意度：相关部门满意度≥90.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标及组织实施

1.绩效评价目标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为了通过系统收集、整理和研判项目相关资料，运用逻辑分析、对比分析、交叉验证等方法，对项目合规性、实施过程、产出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判断，获取项目实施情况、制度执行情况、项目管理效果及主观感受等信息，验证产出完成情况、设施质量、运行状况及效益实现情况，获取满意度评价、项目效果体验、服务质量反馈等定量化数据，为分析项目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提供依据，最终形成规范的绩效评价报告，将评价结果反馈给相关单位或部门，用于改进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绩效水平。

2.绩效评价程序的设计和执行

（1）设置的评价程序

①资料分析程序为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通过系统收集、整理和研判项目相关资料，运用逻辑分析、对比分析、交叉验证等方法，对项目合规性、实施过程、产出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判断的过程，是所有绩效评价活动的核心基础程序，适用于政策符合性、项目立项合规性、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资金分配与使用合规性、制度建设、内部控制、项目完成情况、财务数据核验、产出与效益相关资料分析，基本覆盖所有指标。

②座谈访谈程序为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通过与财政部

门、主管部门、实施单位、受益群众、专家等相关人员开展访谈，获取项目实施情况、制度执行情况、项目管理效果及主观感受等信息的过程，适用于管理制度执行情况、项目推进障碍、实施难点、资金使用情况说明、主观体验类指标、执行过程信息补充与核实。

③现场调研程序为评价组到项目实施现场，通过观察、测量、询问及查阅现场资料，获取第一手信息，并对产出完成情况、设施质量、运行状况及效益实现情况进行验证的过程，适用于工程建设类项目、设备购置类项目、管护类项目、服务与运行类项目、需要验证产出数量、质量、效益的指标。

④问卷调查程序为针对项目受益对象，通过设计并发放调查问卷，获取满意度评价、项目效果体验、服务质量反馈等定量化数据，为分析项目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提供依据的方法，适用于群众满意度指标、主观感受类指标、服务质量体验类指标、社会效益与影响类指标。

（2）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配置的程序

①决策类指标：项目立项的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的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资金投入的预算编制科学性，均配置资料分析程序。选择该程序的原因在于这些节点涉及项目建设单位依据产业政策导向和中长期规划进行立项、依据专项规划或方案立项、县级政府专题会议纪要、行业主管部门职责明确、建设方案框架制定及发改部门审批立项、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绩效指标设计原则、预算编制流程及财政部门审核等，属于项目立项合规性、政策符合性、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及资金

分配与使用合规性审查范畴，通过收集会议纪要、批复文件、方案框架、预算文件等资料进行逻辑分析与合规性研判即可完成评价，与其他程序特征不匹配。

②过程类指标：资金管理的资金分配调整规范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配置资料分析程序，选择该程序的原因在于涉及预算调整审批流程、财务数据核验、实际支付与到位金额核验及资金使用合规性审查，通过收集分析预算批复、国库集中支付凭证、财务账目等资料即可判断；组织实施的财务制度健全性、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配置资料分析和座谈访谈程序，选择该程序的原因在于涉及制度建设与内部控制，需通过资料分析研判制度文件，并通过座谈访谈了解制度实际执行情况及难点；项目采购程序合规性配置资料分析、现场调研和座谈访谈程序，选择该程序的原因在于涉及采购、变更、合同、施工等全过程，需通过资料分析审查合规性，实地调研验证施工质量与进度，座谈访谈了解管理难点与变更决策；质量管理规范性配置资料分析、现场调研和座谈访谈程序，选择该程序的原因在于涉及质量管理全流程，需资料分析核验全过程资料，现场调研验证三检制执行及实体质量，座谈访谈了解执行障碍与闭环管理效果；绩效自评实施规范性配置资料分析程序，选择该程序的原因在于涉及自我评价、数据收集和报告填报，通过资料分析对合规性、产出完成度等进行判断。

③产出类指标：成本指标的成本节约率、数量指标的项目实际完成率、质量指标的项目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的项目完成及时率，均配置资料分析程序。

④效益类指标：社会效益的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承载能力、优化部门间资料共享机制，生态效益的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满意度的相关部门满意度，均配置座谈访谈程序。

3.评价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1）前期准备阶段：在正式开展现场评价工作之前进行各项准备性工作，主要包括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与分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目的、范围、方法、进度安排等内容；报送并确认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保评价指标科学、可操作，为后续工作奠定基础。本阶段计划时间预算为三天。

（2）组织实施阶段：依据工作方案开展实际评价工作，主要包括资料收集，获取与项目运行情况相关的各类文档、数据和支撑材料；调查核实，通过访谈、问卷、现场检查等方式对资料进行进一步核实，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本阶段计划时间预算为三天。

（3）分析评价阶段：在全面掌握资料和实际情况的基础上，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绩效进行系统分析，包括定量分析依据指标体系进行数据测算和比较，定性分析结合实际情况对项目管理、实施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判断。本阶段计划时间预算为三天。

（4）报告撰写阶段：在完成分析评价后形成规范的绩效评价报告，主要包括梳理分析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明确评价结论与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和后续管理措施。本阶段计划时间预算为三天。

（5）评价结果反馈阶段：将最终报告形成的评价结果

及时反馈给相关单位或部门，用于改进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绩效水平，同时可根据需要召开反馈会或沟通会，对评价结果进行说明与讨论。本阶段计划时间预算为三天。

（二）评价依据

1.预算绩效管理依据:

①《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绩〔2022〕13号）

②《宝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1+8”工作机制的通知》（宝市财办发〔2023〕12号）

③《宝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宝鸡市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的通知》（宝市财办检〔2021〕16号）

④《宝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宝市财办绩〔2025〕12号）

⑤《宝鸡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宝市财办预〔2013〕83号）

⑥《宝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宝鸡市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的通知》（宝市财办绩〔2022〕19号）

2.资金管理依据:

①《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直达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陕财办预〔2021〕107号）

②《宝鸡市财政局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宝鸡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3.项目管理依据:

①《中共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凤县住房和城乡建

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决策及建设程序的通知》（凤住建党发〔2025〕40号）

4.绩效评价行为依据:

①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②《凤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重点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凤财发[2026]46号）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设定原则

本项目评价指标的设定分别依据国家和地方在财政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和绩效管理方面的相关政策制度，参考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并结合项目实施领域的规范性要求统筹确定。

2. 分值设置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计分法，一级指标中决策指标15分、过程指标25分，产出指标28分，效益指标32分。二级、三级指标分值在上一级指标权重范围内，按指标的重要性原则设置权重。

3. 制定的绩效指标

在构建项目指标体系时，综合考虑项目运行的关键环节及其管理要求，从总体目标、实施过程、资源配置、产出结果和综合成效等方面进行系统梳理，提炼出相应的指标层级。依据指标内容的特征，明确其在体系中的定位，并从不同维度提炼可评价要点，形成层次清晰、逻辑完整的指标结

构。在此基础上，对指标所反映的管理要求和工作要点进行归纳概括，提炼可衡量的评价逻辑，进一步细化为具有操作性的评分标准，使指标体系既能反映项目管理的全过程，又具备可评估性和规范性。

按照绩效指标和分值设计思路制定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在一级指标下分别设置 12 个二级指标、22 个三级指标。

制定的绩效指标详见报告后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表》。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结论分为四级：评价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小于 60 分为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调整规范，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均为 100.00%，成本节约率为 3.11%，项目实际完成率、验收合格率均为 100.00%，采购程序合规，绩效自评实施规范。项目实施成效显著，提升了城市基础设施承载能力与安全韧性，建立了跨部门标准化资料共享清单及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同类项目资料收集周期缩短 60.00%，工作推进效率提升 50.00%，改善了城镇水环境质量，相关部门满意度达到 90.00%以上。但也存在部分效益指标定性表述缺乏可衡量标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业务管理制度不够健

全、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完成且绩效自评时效指标数据填报不准确等问题。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通过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9.50分，评价结果等级为“良”。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报告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5.0	13.0	86.67%
过程指标	25.0	23.5	94%
产出指标	28.0	21.0	75%
效益指标	32.0	32.0	100%
合计	100.0	89.5	89.5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指标（满分15.0分，实得13.0分）

1、项目立项（满分6.0分，实得6.0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3.0分，实得3.0分）

①查阅《关于申请编制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的请示》（凤住建字〔2024〕146号），文件明确引用了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建办城〔2024〕44号）以及宝鸡市住建局、市发改委转发该通知的文件（宝住建发〔2024〕332号）作为政策依据，并指出本次编制的实施方案是统筹安排未来五

年“两重”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重要依据。②查阅中共宝鸡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宝鸡市审计局《关于对2023年度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中反映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宝审委办发〔2024〕13号）及其附件问题分解表，文件明确指出凤县存在“未按有关规定编制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的审计反馈问题，要求限期整改，项目立项直接响应了该专项整改要求。具体分析如下:

对照立项依据充分性评价要点进行综合研判: 在产业政策导向方面，立项申请文件准确引用了国家及省市关于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建设的具体政策文件名称及文号，并将项目实施与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及“两重”项目储备紧密挂钩，符合当前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导向; 在专项规划或方案依据方面，项目立项直接依据市级审计部门下发的整改通知及问题清单，旨在解决审计发现的规划缺失问题，依据具体、合规且紧迫性强; 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衔接方面，虽然立项材料未单独列示县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的具体章节条款，但所引用的国家级编制指南已明确该实施方案是未来五年重大项目安排的基础依据，实质上体现了与中长期发展规划的衔接。综上，该项目立项依据涵盖了上级政策指令、审计整改刚性要求及中长期项目储备需求，核心支撑材料完整、合规。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申请明确引用了国家及省市关于城市地下管网建设的政策文件，并严格落实了市级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要求，同时服务于未来五年重大项目储备，符合产业政策导向及相关专项工作部

署，立项决策依据合规、完整。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①查阅实施方案批复及文件阅办单，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向县政府呈报《关于申请审定〈凤县县城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2024-2035)〉及〈凤县城市中水回用实施方案(2025-2035)〉的请示》，县政府相关领导进行了阅示批示，明确了项目建设相关事项及实施主体。②查阅项目评审资料，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及专家召开规划评审会，对专项规划及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涵盖了建设目标、主要内容等核心要素，专家组原则同意通过评审，编制单位已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并复审通过。③结合项目立项相关资料，项目履行了政府审议决策、明确实施主体、制定方案框架及立项审批等程序，相关正式文件支撑完整。具体分析如下:

综合各项资料分析结果，对照立项程序规范性评价要点进行系统核查。项目已通过县政府领导阅示批示，明确了项目建设必要性、实施范围及责任主体，并确立县级行业主管部门为项目实施主体；编制了专项规划和实施方案，涵盖核心要素并经专家评审通过；履行了审批立项程序。各项程序性合规要求均已满足，立项程序规范。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满足了经县级政府审议、明确实施主体、印发项目建设方案框架及履行审批立项等程序性合规要求，判定为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满分 6.0 分，实得 4.0 分）

（1）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满分 3.0 分，实得 2.5 分）

通过资料分析，查阅了项目绩效自评表。项目设定的年度总体目标为完成凤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通过专家评审并指导后续基础设施建设。在绩效指标分解方面，项目从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了细化，设置了经济成本、完成数量、通过评审率、按时完成率、减少城市内涝损失、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改善水质质量、指导未来管网建设及公众满意度等具体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将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评分要点进行对比分析。项目总体目标聚焦于地下管网及排水规划编制这一核心任务，符合住建部门职责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向，具备可实现性，且直接反映了财政资金的产出和效果。在目标分解方面，数量、质量、时效及满意度等指标均进行了量化设定，但部分效益指标（如减少城市内涝损失、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改善水质质量）的指标值设定为“有效降低”“有效提升”“有效改善”，未能采用可衡量的定性表述或分档标准，导致指标的可衡量性和考核操作性相对较弱。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绩效目标总体设定较为合理，能够聚焦项目核心任务并进行多维度分解，但部分效益指标的定性表述缺乏可衡量标准，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存在一定瑕疵。

但存在以下问题：①部分效益指标设定不够规范。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指标的年度指标值分别设定为“有效降低”“有效提升”和“有效改善”，缺乏明确的可衡量定性表述或具体的分档评价标准，指标可衡量性较弱。

（2）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满分 3.0 分，实得 1.5 分）

①资料分析程序执行情况：经查阅项目绩效自评表，该项目设置了成本、产出、效益及满意度四类一级指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完成数量、通过评审率、按时完成率 3 个三级指标；效益指标下设减少城市内涝损失、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改善水质质量、指导未来管网建设 4 个三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下设公众满意度 1 个三级指标。各指标均设定了年度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具体分析如下：

对照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评价要点进行分析：在指标对应性方面，所设产出及效益指标与“完成规划编制、通过专家评审、指导后续建设”等年度总体目标直接关联，未发现与项目无实质联系的管理类指标；在关键性方面，选取的通过评审率、减少城市内涝损失等指标能够体现规划编制项目的核心产出与政策意图；在细化量化方面，完成数量、通过评审率、按时完成率、公众满意度等指标均有明确数值或百分比，但“减少城市内涝损失”“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改善水质质量”等效益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仅表述为“有效降低”“有效提升”“有效改善”，未采用定性分级方式且缺乏清晰判断依据，不符合量化或定性分级要求；在指标值设定依据方面，现有资料未提供计划标准、行业标准或历史数据等设定参考依据，无法验证其先进性与可实现性。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该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基本对应绩效目标并体现了关键产出，但在指标细化量化程度及指标值设定依据方面存在不足，不符合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全部要求，判定为部分符合。

但存在以下问题：①部分效益指标未细化量化且缺乏定性分级标准。“减少城市内涝损失”“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改善水质质量”等指标值仅为“有效降低”“有效提升”“有效改善”等模糊表述，既无具体量化数据，也未采用“好、中、差”等定性分级方式并附判断依据，不便于验证和评价。②指标值设定依据缺失。现有佐证资料中未提供各项指标值设定的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数据或财政规定等参考依据，无法核实指标值是否兼顾先进性与可实现性，难以发挥对预算执行的引导和约束作用。

3、资金投入（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①资料分析显示，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就“编制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项目履行了预算申报程序，申请资金 43.60 万元用于规划编制，经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审批同意，申报材料齐全规范。②采购备案及评审报告显示，该项目预算总额 45.00 万元，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3 家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最终中标价 43.60 万元与审批金额一致，报价区间集中，市场竞争充分。③项目评审资料显示，县住建局组织专家对规划文本进行技术论证，编制单位按意见修改完善并通过复审，表明预算执行结合了实施方案与实际需求。具体分析如下：

综合分析认为，该项目预算编制符合科学性要求。一是测算依据方面，3 家供应商报价均低于 45.00 万元上限且差距较小，成交价与审批额一致，结合专家评审确认的技术可

行性，印证预算规模与市场需求匹配；二是申报材料方面，专项资金审批表要素完整，采购备案信息规范，材料齐全；三是审核批复方面，财政部门完成审批，控制价设置合理，未出现超预算或大幅核减，处理结果合规。现有资料形成完整证据链，证明预算编制经过科学测算和规范审核。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该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规范。项目单位结合实施方案和实际需求，通过市场竞争验证了预算合理性，申报材料齐全规范，财政部门按规定履行审核批复程序，测算依据充分、处理结果合规，符合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要点要求。

（二）过程指标（满分 25.0 分，实得 23.5 分）

1、资金管理（满分 12.0 分，实得 12.0 分）

（1）资金分配调整规范性（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经查阅《凤县财政专项资金审批表》，该项目资金用途明确为“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申请金额 43.60 万元，已履行股室审查、分管副局长审批、局长审批及分管副县长、县长签批程序。资料显示项目资金分配具有明确的审批依据，未发现项目计划和资金预算批复后存在业务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或项目单位未经规定程序自行调整项目或预算的情形。具体分析如下:

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分配调整规范性指标重点核查是否存在违规自行调整行为以及调整程序是否合规完整。现有佐证资料表明，该项目资金分配已通过正式审批流程，资金用途与申报内容一致，未发生项目变更、终止、撤销或预算调

整事项，因此不涉及主管部门提出书面意见及财政部门审定出具文件等调整程序要求。在无任何自行调整行为的前提下，该指标符合满分评价条件。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资金分配调整规范，未发现未经规定程序自行调整项目或预算的情况，且未发生需履行调整程序的事项，资金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2）资金到位率（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根据资金审批表显示，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申请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 43.60 万元。即实际到位资金等于计划到位资金 43.6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0%。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资金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 100.00%，符合评分标准满分要求。

（3）预算执行率（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根据资金审批文件，该项目审批资金为 43.60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为 43.60 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该指标为计算型指标，依据评分标准公式“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进行测算。以审批资金 43.60 万元作为实际到位资金基准，以实际支付金额 43.60万元作为分子,计算得出预算执行率为100.00%(43.60÷43.60×100%）。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经计算，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4）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项目资金管理涉及编制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

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预算金额43.6万元。通过查阅项目评审报告、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资金审批表及自评表等资料，对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进行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资金来源于财政拨款，预算与执行数均为43.6万元，执行率100%。②资金拨付审批程序方面，资金审批表显示申请金额为43.6万元，审批栏有股室审查意见、分管副局长、分管副县长及局长批示，但审批意见内容模糊，部分签字和日期难以辨认，审批手续的完整性和规范性存在瑕疵。③资金支出用途方面，中标通知书、设计合同及资金审批表均显示项目内容为规划编制，合同金额43.6万元与中标金额、资金申请金额一致，支出用途与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相符，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④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行为。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资金使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严重违规行为，支出用途与预算及合同相符，但资金审批手续存在不规范、不完整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酌情扣减20%至40%的分值。

2、组织实施（满分13.0分，实得11.5分）

（1）财务制度健全性（满分2.0分，实得2.0分）

资料分析：对凤县住建局印发的《财务管理制度》进行审阅。该制度涵盖经费预算与决算管理、经费收入与支出管理、政府采购及资产管理、财务监督等内容。制度明确了预算编制原则及审批流程，规范了购置费、公务用车、公务接

待、差旅费及基本建设资金等支出管理与报销要求，实行支付报销“双审双签”制度。同时，规定各项收入统一核算管理，并要求财务股对财务活动全过程进行监督管控。该制度已建立涵盖预算、收支、资产等方面的内部管理制度，实行财务归口管理并明确财务股统一管理职责，建立了单据控制和票据审核机制。

（2）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0 分，实得 0.5 分）

对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资料进行了分析。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决策及建设程序的通知》（凤住建党发〔2025〕40 号），该文件作为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决策程序、建设程序及工作要求进行了规范，明确了项目实施方案起草与决策审批、前期手续办理、招标组织形式及方式、竣工验收审计、项目经费支付及资料归档等管理流程。具体分析如下:

对照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要点进行逐项分析。在建设项目管理方面，该局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决策及建设程序的通知》涵盖了项目建议、决策、招标、资金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流程，符合建设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要求。但在政府采购管理方面，文件仅提及不符合公开招标要求时采取政府采购方式，未建立涵盖预算与计划、采购实施、验收、质疑投诉答复及档案管理等环节的专门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在资产管理方面，文件仅提及资产交付，未建立明确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配置、使用、调剂、处置等关键环节程序和责任的资产分类管理制度。在合同管理方面，文件仅规定了项目开标后签订书面合同及约定内容，未

建立明确合同订立范围、审批权限、履行监控、变更解除和纠纷处理机制的专门合同管理制度。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该局建立了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但未建立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资产分类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但存在以下问题：①未建立专门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缺乏对采购预算与计划、实施、验收、质疑投诉答复及档案管理等环节的系统规范。②未建立资产分类管理制度，未明确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配置、使用、调剂、处置等关键环节的程序和责任。③未建立专门的合同管理制度，虽在项目建设程序中提及合同签订基本要求，但未全面明确合同订立范围、审批权限、履行监控、变更解除和纠纷处理机制以实现全过程管理。

（3）项目采购程序合规性（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①资料分析显示，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就“编制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项目履行了政府采购备案程序，预算金额 45.00 万元，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组织形式为部门集中采购，项目类别为服务类，资金来源为暂未下达的当年财政资金。②该项目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了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均为 45.00 万元，明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合同履行期限 60 日历天，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规定了供应商资格条件及不见面开标等程序要求。③成交通知书显示，该项目于 2025 年 03 月 18 日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不见面开标，经评审确定中

旅建(西安)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为成交单位，成交金额43.60万元，服务期60日历天，质量合格。具体分析如下:

经对采购备案书、磋商公告及中标通知书等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分析，该项目预算金额45.00万元，属于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未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采购人选择竞争性磋商方式符合《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项目已按规定在市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公告并组织交易，采购方式、交易场所及流程均符合限额以下项目采购管理要求。备案信息、公告内容与成交结果在项目名称、预算金额、采购方式等关键要素上保持一致，未发现应招未招、规避招标或场外交易等违规情形，采购程序整体合规。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该项目采购程序合规，采购方式选择适当，交易流程规范，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

（4）质量管理规范性（满分3.0分，实得3.0分）

经查阅项目提供的财务管理制度、采购备案、评审报告、实施方案批复及资金审批表等佐证资料，该项目为“编制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服务类采购项目。现有资料主要反映了项目立项、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资金审批及绩效自评等情况，未包含施工班组自检互检专检记录、监理验收确认文件、进场材料核验记录、质量问题台账、整改复查记录、竣工预验收记录及全过程质量管理资料等与工程质量管控相关的佐证材料。具体分析如下:

鉴于本项目属于规划编制及实施方案设计等服务类采

购，不涉及实体工程建设、施工班组作业、建筑材料进场及工程监理等环节，现有资料主要反映了项目立项、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资金审批及绩效自评等情况，质量管理基本规范质。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鉴于本项目属于规划编制及实施方案设计等服务类采购，不涉及实体工程建设、施工班组作业、建筑材料进场及工程监理等环节，现有资料主要反映了项目立项、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资金审批及绩效自评等情况，质量管理基本规范质。

（5）绩效自评实施规范性（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①资料分析：项目单位提供了《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凤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的报告》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载明，评价工作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等原则，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设置评价指标，通过收集整理项目立项文件、采购合同、财务支出凭证、成果报告、审核意见等资料，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体系开展逐项核查、分析与评分，形成自评报告。自评表显示，项目全年预算数 43.60 万元，全年执行数 43.60 万元，执行率 100%，各项绩效指标均填报了年度指标值、实际完成值及偏差原因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根据提供的佐证资料，项目单位已按照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了自我评价。自评报告中明确阐述了评价工作所依据的资料，包括立项文件、合同、财务凭证、成果报告等，涵盖了预算执行、产出质量、效益

实现等相关数据和佐证材料。自评报告和自评表均按照财政部门统一规定的格式和要求进行填报，报告内容完整，包含了项目概况、绩效目标、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结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有关建议等要素。自评表中数据填报准确，预算执行数与财务凭证一致，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均有明确记录，指标填报完整。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绩效自评实施规范。项目单位依据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收集了预算执行、产出及效益等相关佐证材料，并按照统一格式填报了内容真实、数据准确、指标完整的绩效自评报告和自评表，符合全部评价要点。

（三）产出指标（满分 28.0 分，实得 21.0 分）

1、成本指标（满分 7.0 分，实得 7.0 分）

（1）成本节约率（满分 7.0 分，实得 7.0 分）

该项目预算金额为 45.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43.60 万元，资金已全部支付完毕。具体分析如下:

依据成本节约率指标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该指标需严格按照公式[（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进行测算。以项目预算 45.00 万元作为计划成本,实际支出 43.60 万元作为实际成本代入公式计算，成本节约率为[（45.00-43.60）/45.00]×100%=3.11%。计算结果显示成本节约率大于 0%，符合满分得分条件。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基于用户补充信息测算，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3.11%，达成情况符合满分标准。

2、数量指标（满分 7.0 分，实得 7.0 分）

（1）项目实际完成率（满分 7.0 分，实得 7.0 分）

根据《凤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绩效自评表》等资料，项目计划完成数量为 4 项，具体包括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中水回用规划编制、雨污水管线普查及探测；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为 4 项，已完成全部编制及普查工作，成果通过验收并按程序报批。具体分析如下：

根据评价指标得分逻辑，采用公式“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进行计算。经核算，项目实际完成率=（4 项/4 项）×100%=100.00%。数据来源真实、完整且计算口径一致。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实际完成率为 100.00%，全面完成计划产出数量目标。

3、质量指标（满分 7.0 分，实得 7.0 分）

（1）项目验收合格率（满分 7.0 分，实得 7.0 分）

①通过资料分析程序，查阅项目自评报告与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明确项目包含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中水回用规划编制、雨污水管线普查及探测共 4 项内容，且“已完成全部编制工作，成果通过验收，并按程序报批”。②绩效自评表显示，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数量”实际完成值为 4 项，产出质量指标“通过评审率”实际完成值为 100%。具体分析如下：

依据指标评价要点，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量/实际完成数量）×100%。根据自评资料，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为 4 项；质量指标“通过评审率”为 100%，表明 4 项成果均通过评审验收，即验收合格数量为 4 项。代入公式计算，项目验收合格率=（4/4）×100%=100.00%。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实际完成的 4 项工作均通过验收评审，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100.00%，符合满分标准，该指标表现优异。

4、时效指标（满分 7.0 分，实得 0.0 分）

（1）项目完成及时率（满分 7.0 分，实得 0.0 分）

通过资料分析程序，查阅了设计合同、记账凭证、自评报告及自评表等资料。设计合同明确约定，乙方应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前提交最终成果规划成果文件。2025 年 7 月完成专家评审，2025 年 9 月县政府进行审定，记账凭证显示，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支付中旅建(西安)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项目设计费 34.88 万元，该笔款项对应合同约定的“提交初步成果文件后支付总合同金额 80%”的付款节点。自评表中时效指标“按时完成率”实际完成值填报为 100%。具体分析如下:

将合同约定的计划完成时间与实际执行进度进行对比分析。设计合同签订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约定 4 月 12 日前提交最终成果。然而，财务凭证反映截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项目仅推进至初步成果提交阶段并支付相应进度款，实际进度严重滞后于合同约定的计划时间。同时，自评报告中虽表述“全部阶段性目标均已完成”，自评表中“按时完成

率”填报为100%，但缺乏验收报告等明确实际完成日期的佐证资料，且自评数据与财务凭证反映的进度滞后事实存在明显矛盾，表明绩效自评结果不够客观准确。根据评分标准，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远超计划完成时间，完成及时率远低于-30%。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完成，实际进度严重滞后，且绩效自评时效指标数据填报不准确，未能真实反映项目实际执行时效。根据打分逻辑，完成及时率小于等于-30%，该指标不得分。

但存在以下问题：①项目实际进度严重滞后。设计合同约定2025年4月12日前提交最终成果文件，但记账凭证显示2025年10月24日才支付初步成果阶段的设计费，项目实际推进进度远晚于计划完成时间。②绩效自评数据填报不准确。自评表中时效指标“按时完成率”实际完成值填报为100%，与凭证反映的实际进度滞后情况不符，自评结果缺乏客观性和准确性。

（四）效益指标（满分32.0分，实得32.0分）

1、社会效益（满分16.0分，实得16.0分）

（1）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承载能力（满分8.0分，实得8.0分）

①本次评价通过座谈访谈程序，对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项目经办人员及成果使用部门代表进行了访谈。访谈结果显示，项目已编制完成《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在技术路线上，项目采用全域排查、系统

治理、远近统筹的方式，全面摸清了城区地下管网隐患底数，统筹了老旧管网更新、雨污分流及内涝治理工作。在成果应用上，相关方案和规划为全县城建项目提供了全周期技术指引，有效补齐了设施短板，健全了排涝应急体系，显著提升了城镇防灾抗灾能力与城市安全韧性。同时，通过精准排查雨污混接、管网渗漏及内涝风险，支撑了雨污改造与污水提质增效；中水回用规划科学布局了尾水再生利用，构建了水资源循环体系。实际成效表现为城区雨污分流全面规范，河道雨季溢流污染大幅减少，再生水成功应用于河道生态补水及市政绿化，县域断面水质稳定达标，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城镇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具体分析如下:

基于座谈访谈获取的信息进行综合分析。首先，项目已形成《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表明项目实施后形成了科学规范的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实施方案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其次，访谈中成果使用部门代表从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三个维度给予充分肯定，认为成果贴合凤县山区城镇实际，现状数据详实，规划逻辑严谨，可直接指导项目落地、日常运维管理与行政审批，精准支撑防汛、水环境治理及管网改造等各类决策，表明相关方案及规划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系统性指导依据。最后，访谈反馈显示，通过方案实施，城区雨污分流全面规范，河道雨季溢流污染大幅减少，再生水成功应用，县域断面水质稳定达标，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城镇防灾抗灾能力与城市安全韧性得到有效增强，表明城市安全韧性及运行保障水平得到有效增

强。综合来看，该指标设定的三个评价要点均得到充分印证，且实现程度高。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已编制完成相关实施方案与专项规划，成果具备科学性、规范性和实用性，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系统性指导，并有效提升了城市安全韧性与运行保障水平，指标实现程度高。

（2）优化部门间资料共享机制（满分 8.0 分，实得 8.0 分）

①本次评价针对“优化部门间资料共享机制”指标，主要执行了座谈访谈程序。②座谈访谈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开展，访谈对象包括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项目经办人员及成果使用部门代表。访谈结果显示，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基础资料收集耗时较长的问题，项目已建立跨部门标准化资料共享清单及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具体包括定期会商、限时闭环、线上流转与线下对接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具体分析如下:

通过座谈访谈获取的信息进行综合分析，项目建立的跨部门资料共享机制已明确包含共享清单与沟通协调流程，符合指标评价要点①的要求。同时，访谈中提供了量化评估数据，该机制使同类项目资料收集周期缩短 60.00%，整体工作推进效率提升 50.00%，有效减少了重复摸排与资料返工现象，加快了后续涉水项目落地速度，表明该机制有效提高了后续同类项目基础数据获取效率与工作推进速度，符合评价要点②的要求。综合判断，该指标实现程度高。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已建立跨部门标准化资料共享

清单及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并取得显著成效，同类项目资料收集周期缩短 60.00%，工作推进效率提升 50.00%，指标实现程度高。

2、生态效益（满分 8.0 分，实得 8.0 分）

（1）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满分 8.0 分，实得 8.0 分）

①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座谈访谈程序。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与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项目经办人及成果使用部门代表进行了访谈。具体分析如下:

访谈结果显示，项目成果已有效应用。在中水回用与管线普查方面，通过精准排查雨污混接、管网渗漏及内涝风险，支撑了雨污改造与污水提质增效；中水回用规划科学布局了尾水再生利用，构建了水资源循环体系。实际成效上，城区雨污分流全面规范，河道雨季溢流污染大幅减少，再生水成功应用于河道生态补水及市政绿化，县域断面水质稳定达标，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城镇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受访代表从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三个维度对成果文件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其可直接指导项目落地、日常运维管理与行政审批，精准支撑防汛、水环境治理及管网改造等各类决策。综合来看，项目成果在环境治理、机制优化及决策支撑等方面均取得显著实效，有效推动了城镇生态环境持续向好，水资源循环利用水平得到提升，并为排水防涝治理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已编制中水回用规划及雨污水管线普查探测成果，并有效应用于实际工作，促进了水资源循环利用，为排水防涝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提供了技术支

撑，推动了城镇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指标实现程度高。

3、满意度（满分 8.0 分，实得 8.0 分）

（1）相关部门满意度（满分 8.0 分，实得 8.0 分）

①本次评价通过座谈访谈程序获取相关信息。访谈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开展，对象涵盖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项目经办人员及成果使用部门代表。具体分析如下:

访谈结果显示，受访代表对项目成果文件的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给予了充分肯定。在科学性方面，成果贴合凤县山区城镇实际，现状数据详实，厂网河湖统筹规划合理，远近分区治理逻辑严谨；在规范性方面，成果严格对标行业法规与规划编制标准，格式、管控边界及建设时序合规统一；在实用性方面，成果可直接指导项目落地、日常运维管理与行政审批，精准支撑防汛、水环境治理及管网改造等各类决策，完全匹配部门日常业务管理需求。同时，项目成果有效支撑了业务管理及决策工作，并推动了城区雨污分流规范、河道溢流污染减少、再生水利用及水环境质量改善等公共服务与管理工作的提升。访谈中未反映相关部门对成果存在不满意的情况，综合判断相关部门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结合上述分析过程，项目成果在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方面获得相关部门高度认可，有效满足了业务管理需求并支撑了决策工作，相关部门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五、项目总结

（一）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不规范，缺乏量化标准与依据。

部分效益指标值设定为“有效降低”“有效提升”“有效改善”等模糊表述，未细化量化且缺乏定性分级标准及判断依据；同时缺失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数据或财政规定等佐证资料，无法核实指标值设定的科学性与可实现性，难以发挥对预算执行的引导和约束作用。

2.业务管理制度不健全，关键环节管控缺位。未建立专门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缺乏对采购全流程的系统规范；未建立资产分类管理制度，实物及无形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程序责任不明；未建立专门的合同管理制度，合同签订、审批、履行监控及纠纷处理等全过程管理机制不完善。

3.绩效自评数据填报不准确，时效指标失真。自评表中时效指标“按时完成率”实际完成值填报为100%,但专家评审和记账凭证显示2025年10月24日才支付初步成果阶段设计费，与设计合同约定2025年04月12日前提交最终成果文件的时间节点严重不符，自评结果缺乏客观性和准确性。

4.项目实际进度滞后。设计合同约定2025年04月12日前提交最终成果文件，但截至2025年10月24日仅支付初步成果阶段设计费，项目实际推进进度远晚于计划完成时间。

（二）建议

1.细化绩效指标量化标准与佐证依据。建议项目单位在后续预算编制中，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要求，将效益指标由定性表述调整为可量化、可验证的具体数值或分级标准，并同步归集行业标准、历史数据等佐证资料，确

保指标设定科学合理、有据可依。

2.完善业务管理制度建设。建议业务科室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分别制定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和合同管理专项制度，明确各环节操作流程与责任主体，实现采购、资产、合同全生命周期规范化管理。

3.提升绩效自评数据准确性。建议项目单位建立自评数据复核机制，在填报时效等关键指标时，严格核对合同约定节点与实际支付凭证日期，确保自评结果真实反映项目执行情况，避免数据失真。

4.强化项目进度动态管控。建议项目管理单位建立定期进度跟踪机制，对照合同约定的里程碑节点开展履约检查，对滞后事项及时预警并采取纠偏措施，保障项目按计划推进。

附：1.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表

2.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3.座谈访谈情况分析

凤县财政局

2026年8月20日

附件 1

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决策指标	15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评价项目立项是否充分依据中省市产业政策导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以及相关专项规划或方案，以判断项目立项的合规性与合理性。	①是否依据中省市产业政策导向进行立项，核查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或立项申请文件中是否明确引用了具体的产业政策文件名称及条款。②是否依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进行立项，核查立项材料中是否阐述了项目与相关规划的符合性，并指明具体规划名称及对应内容。③是否依据相关专项规划或方案进行立项，核查立项材料中是否列明了所依据的专项规划或方案的具体名称、文号及核心要求。评价时采用全面核查方式，综合判断上述三项要	3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申请明确引用了国家及省市关于城市地下管网建设的政策文件，并严格落实了市级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要求，同时服务于未来五年重大项目储备，符合产业政策导向及相关专项工作部署，立项决策依据合规、完整。	3	1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点的满足情况：若三项要点均有明确、合规的佐证材料支撑，得满分；若存在一项要点缺失或依据不明确，则根据缺失项对项目立项决策的影响程度酌情扣分，直至不得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指项目从动议、明确实施主体、制定方案框架到发改部门正式批复等各环节，是否严格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及内部决策程序，确保立项过程合规、依据充分、责任清晰。	①是否经县级政府专题会议研究审议，并形成正式会议纪要，纪要中是否明确记载了项目建设必要性、实施范围及责任主体的审议结论。②是否以正式文件或会议纪要形式，明确由县级行业主管部门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后续组织实施工作。③县级行业主管部门是否依据上级要求和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并印发了具体的项目建设方案框架，方案框架内容是否涵盖建设目标、主要内容、投资估算、实施安排等核心要素。④县级发改部门	3	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满足了经县级政府审议、明确实施主体、印发项目建设方案框架及履行审批立项等程序性合规要求，判定为立项程序规范。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是否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履行了审批立项程序，并正式出具了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以上四项要点均为程序性合规要求，需全部满足。若存在任意一项要点未执行或缺少相应正式文件支撑，则判定为立项程序不规范，本指标不得分；若四项要点均有正式文件佐证且内容完整，则得满分。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	3	考察项目绩效目标在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高度关联四个维度上的设定质量与规范程度。	评分要点：①是否将绩效目标与国家政策、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及财政支出方向紧密关联，并聚焦项目核心任务和预期成果；②是否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对目标进行分解，定量指标是否已量化，无法量化的指标是否采用了可衡量的定性表述（如分档标准）；③目标设定是否基于实际条	3	项目绩效目标总体设定较为合理，能够聚焦项目核心任务并进行多维度分解，但部分效益指标的定性表述缺乏可衡量标准，绩效目标设定规范性存在一定瑕疵。	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件，经过调查研究和可行性论证，在既定资源和时间内具备可实现性，且未出现过高或过低的情况；④目标内容是否直接反映财政资金的产出和效果，且未设置与项目无关的泛化或程序性目标。打分逻辑：综合以上四个评分要点进行评价，全部符合得满分；若存在目标与国家政策、部门职责等宏观要求脱节、未进行多维度细化分解、设定脱离实际明显偏高或偏低、或设置了与项目无关的泛化目标等情形，则根据不符合要点的数量及严重程度酌情扣分，直至不得分。				
				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	3	衡量项目绩效指标是否与绩效目标高度关联、重点突出、量化易评且科	①是否与绩效目标直接对应，准确反映产出和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避免设置与项目无实质联系的管理类指标；②是否选取最能体现项	3	该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基本对应绩效目标并体现了关键产出，但在指标细化量化程度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学合理，确保指标能够准确反映目标实现程度、体现核心成效，并具备可操作性和可评价性。	目关键产出和核心成效的指标，突出主要政策意图，避免指标设置面面俱到、主次不分；③指标是否尽可能细化、量化，具有明确的数据来源和统计口径，便于获取、验证和评价；确难量化的指标是否采用定性分级方式（如“好、中、差”），并附有清晰的判断依据；④指标值是否参考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数据或财政规定设定，兼顾先进性与可实现性，能够发挥对预算执行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以上要点全部符合得满分；存在1项不符合扣25%分；存在2项不符合扣50%分；存在3项及以上不符合不得分。		及指标值设定依据方面存在不足，不符合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全部要求，判定为部分符合。		
		资金投入	3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评价项目预算编制过程中，资金规模测算是否依据充分、标	①是否结合项目实施方案和实际需求，依据相关支出标准、定额或市场价格，对所需资金规模进行了科学测	3	该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规范。项目单位结合实施方案和实际需求，通过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准明确，申报材料是否完整规范，以及财政部门审核论证是否严谨、结论是否合理。	算，测算过程及依据材料是否充分、合理；②是否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准备了完整的预算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实施方案、预算明细表、绩效目标表及相关佐证资料，各项材料是否齐全、内容是否规范；③财政部门是否对申报项目进行了审核，审核过程是否重点评估了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支出合规性以及预算测算的合理性，是否留存了完整的审核工作底稿或记录；④财政部门是否根据审核结果，对项目预算予以确认、核减或退回补充完善，处理结果是否与审核意见一致，相关批复或反馈文件是否完整。以上要点中，第①、②项为预算申报环节的核心程序性要求，任一项未执行或存在重大缺失则整体评价为不合		市场竞争验证了预算合理性，申报材料齐全规范，财政部门按规定履行审核批复程序，测算依据充分、处理结果合规，符合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要点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格；第③、④项为财政审核与批复环节的程序性要求，若审核论证不充分或处理结果与审核意见明显不符，则根据不符程度酌情扣分；若仅存在材料规范性不足等非实质性问题，则根据问题数量与严重程度在满分基础上按比例扣减。				
过程指标	25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分配调整规范性	3	考察在项目计划和资金预算批复后，对项目变更、终止、撤销或预算调整是否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执行，即是否由业务主管部门提出意见并经财政部门审定，且不存在自行调整的情况。	①是否在项目计划和资金预算批复后，存在业务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或项目单位未经规定程序自行调整项目或预算的情况；②如发生项目变更、终止、撤销或预算调整，是否均由业务主管部门正式提出书面意见；③如发生项目变更、终止、撤销或预算调整，是否均经财政部门正式审定并出具审定文件。以上要点中，若存在自行调整行为，则该项目整体不得分；若所有调整事项均	3	项目资金分配调整规范，未发现未经规定程序自行调整项目或预算的情况，且未发生需履行调整程序的事项，资金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3	2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完整履行了主管部门提出意见、财政部门审定的程序，且相关书面文件齐全，则得满分；若部分调整事项缺少任一环节的正式书面文件，则根据缺失文件数量占应提供文件总数的比例酌情扣分。				
				资金到位率	3	该指标用于考核财政资金实际拨付至项目单位的金额与计划拨付金额的匹配程度，反映资金落实的及时性和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到位资金）×100%。指标值大于等于100%得满分；小于等于60%不得分；在60%至100%之间按比例得分。得分=[(指标值-60%)/40%]×赋分值。	3	项目资金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100.00%，符合评分标准满分要求。	3	
				预算执行率	3	该指标用于考核项目实际支付金额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例，反映财政资金使用的执行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指标值为100%得满分；在90%-100%之间得80%分；在80%-90%之间得60%分；在70%-80%之间得40%分；在	3	经计算，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0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进度和支出效率。	60%-70%之间得20%分；在0%-60%之间得零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评价项目资金在使用过程中，是否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拨付审批程序是否完整，支出用途是否符合预算或合同约定，以及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况。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是否具备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审批签字、盖章等要素是否齐全；③资金支出用途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行为。以上要点中，若存在第④项所列任一违规行为，则本指标不得分；若第④项合规，则根据第①、②、③项的执行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所有资金使用均完全符合法规制度、审批手续完整且支出用途合规的，得满分；存在个别审批手续不完整或支出用途轻微偏离但未造成	3	项目资金使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严重违规行为，支出用途与预算及合同相符，但资金审批手续存在不规范、不完整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酌情扣减20%至40%的分值。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实质性影响的，酌情扣减20%至40%的分值；存在较多审批手续缺失或支出用途明显不符但尚未构成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的，酌情扣减50%至80%的分值。				
		组织实施	13	财务制度健全性	2	评价单位是否根据国家规定和自身实际，建立健全涵盖预算、收支、资产、会计、归口管理、会计控制及单据控制等方面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内容是否完整、规范。	①是否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本单位实际，建立了涵盖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内部管理制度。②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规定设置了会计机构，配备了具备从业资格的会计人员，并规范了会计基础工作，以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完整。③是否实行了归口管理，并明确了财会部门在收入、支出、合同、政府采购等经济活动中的统一管理职责。④是否依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及时进行账务处理、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做好了会计档案的归	2	项目单位未能提供任何与财务制度健全性相关的佐证资料，无法证实其已建立涵盖预算、收支、资产等方面的内部管理制度，无法证实其会计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性，无法证实其经济活动归口管理及统一管理职责的明确，无法证实其账务处理、报告编制及档案保管的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档与保管工作。⑤是否建立了单据控制制度，明确了各类经济活动涉及的表单和票据，并规范了其填制、审核、归档和保管流程。以上要点均需通过查阅单位正式印发的制度文件、岗位职责说明、会计凭证及档案记录等资料进行核实。全部符合要求得满分；每发现一项制度缺失或内容严重不完善扣 1 分，发现一项制度虽有但执行不规范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规性，亦无法证实其单据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因此，该指标评价要点均无法得到有效支撑，财务制度健全性存在严重缺失。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该指标用于评价单位是否建立了覆盖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建设项目及合同管理等核心业务领域的管理制度，以及制度内容是否完整、规范，能	①是否建立了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且内容涵盖预算与计划、采购实施、验收、质疑投诉答复及档案管理等环节。②是否建立了资产分类管理制度，且内容明确了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配置、使用、调剂、处置等关键环节的程序和责任。③是否建立了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且	2	该局建立了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但未建立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资产分类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否有效指导和约束各项业务活动的开展。	内容规范了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决策、招标、资金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流程。④是否建立了合同管理制度，且内容明确了合同订立范围、审批权限、履行监控、变更解除和纠纷处理机制，以实现合同全过程管理。以上四项制度全部建立且内容完整覆盖所述要点的，得满分；每缺少一项制度，扣除25%的分数；单项制度已建立但内容要点缺失的，根据缺失程度酌情扣分，每项制度最多扣除该项对应分值的50%。				
				项目采购程序合规性	3	考察项目采购活动是否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内部决策程序执行，包括依法招标项目是否进	①是否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若属于，是否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招标；②限额以下项目是否按规定采取竞争性谈判、磋商、询价或履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等方式实施采购。	3	该项目采购程序合规，采购方式选择适当，交易流程规范，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限额以下项目是否按规定方式采购等。	以上要点均需提供相应的招标公告、中标通知书、采购文件、决策会议纪要等佐证材料。采用全面核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若存在一项不符合规定，则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酌情扣分，若发现应招未招、规避招标等重大违规行为，该项指标不得分。				
				质量管理规范性	3	考察项目施工过程中质量管理活动的执行是否规范、完整，包括质量检查制度的落实、关键工序的验收确认、材料质量的核验、质量问题的闭环处理、竣工预验收以及质量资料的整理归档等	①是否严格执行“三检制”，即施工班组完成自检、班组之间开展互检、质量员实施专检，并形成相应的检查记录；②关键工序完成后，是否经监理单位验收并签署确认文件，确认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③是否对进场材料的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进行核验，并留存核验记录；④是否建立质量问题台账，台账中是否明确记录整改责任人、整改措	3	鉴于本项目属于规划编制及实施方案设计等服务类采购，不涉及实体工程建设、施工班组作业、建筑材料进场及工程监理等环节，现有资料主要反映了项目立项、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资金审批及绩效自评等情况，质量管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方面。	施和整改时限；⑤是否组织对质量问题整改后的复查，确保问题得到闭环处理，并留存复查记录；⑥竣工验收阶段，施工单位是否先行开展预验收，自查自纠质量缺陷并完成整改，形成预验收记录；⑦是否整理与质量管理相关的全过程资料，包括检验批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质量整改回复等，并纳入竣工资料移交。以上要点中，一项未执行或执行不到位即判定为不规范，所有要点均规范执行则判定为规范。		理基本规范质。		
				绩效自评实施规范性	3	考察县级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严格按照规定流程，依据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规	①是否依据该项目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我评价；②是否收集了项目预算执行、产出数量与质量、效益实现程度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相关数据和佐证材料；③是否按	3	项目绩效自评实施规范。项目单位依据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收集了预算执行、产出及效益等相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范地收集佐证材料并填报绩效自评报告，确保自评工作的真实、准确与完整。	照财政部门统一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报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④填报的绩效自评报告内容是否真实、数据是否准确、指标是否完整。以上要点全部符合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则根据不符合要点的性质（程序性、实质性）及对自评结果可靠性的影响程度酌情扣分，直至0分。		关佐证材料，并按照统一格式填报了内容真实、数据准确、指标完整的绩效自评报告和自评表，符合全部评价要点。		
产出指标	28	成本指标	7	成本节约率	7	反映项目实际成本相对于计划成本的节约程度，计算公式为（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其中计划成本取自合同金额或批准预算，实际成本取自结算报告或决算	①成本节约率计算规范性：核查是否严格按照公式[（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进行测算，且计划成本数据来源为项目合同金额或经批准的预算成本，实际成本数据来源为项目结算报告或财务决算资料；②成本节约率达成情况打分逻辑：成本节约率大于0%得满分，介于-20%至0%（含）之间按比例得分，小于-20%不	7	基于用户补充信息测算，项目成本节约率为3.11%，达成情况符合满分标准。	7	2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资料。	得分。				
		数量指标	7	项目实际完成率	7	反映项目在评价期内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占计划工作量的比例，用于衡量项目实施进度和目标完成情况。	①评价要点：核查项目验收报告、自评报告或现场调研核查结果中的实际完成数量，以及项目实施方案或项目内容明细中的计划完成数量，确认数据来源真实、完整且计算口径一致；②打分逻辑：根据公式“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计算指标值，大于等于100.00%得满分;小于等于60.00%不得分;60.00%至100.00%之间按比例得分，得分=[(指标值-60.00%)/40.00%]×赋分值。	7	项目实际完成率为100.00%，全面完成计划产出数量目标。	7	
		质量指标	7	项目验收合格率	7	反映评价期内通过验收并被认定为合格的项目数量占实际完成项目数量的比例，用于衡量项目建设	①评价要点：核查评价期内经主管部门、第三方机构或项目验收组依据设计标准、技术规范及行业要求检验后认定符合质量标准的项目数量（验收合格数量），以及取自项目验收报告、自评报	7	项目实际完成的4项工作均通过验收评审，项目验收合格率为100.00%，符合满分标准，该指标表现优异。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或实施的质量水平。	告或现场调研核查结果的实际完成项目数量（实际完成数量），计算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量/实际完成数量）×100%；②打分逻辑：项目验收合格率大于等于100.00%得满分；小于等于90.00%不得分；90.00%至100.00%之间按比例得分，得分=[(指标值-90.00%)/10.00%]×赋分值。				
		时效指标	7	项目完成及时率	7	反映项目在评价期内按计划进度完成的及时性程度，通过比较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偏差来衡量项目进度控制情况。	①评价要点：核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施工合同等资料中明确的计划完成时间，以及项目验收报告、绩效目标自评表等资料中明确的实际完成时间；当实际完成时间无法确定时，核实是否按照“完成及时率=1/实际完成率”的方式进行估算；依据公式“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计算指	7	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完成，实际进度严重滞后，且绩效自评时效指标数据填报不准确，未能真实反映项目实际执行时效。根据打分逻辑，完成及时率小于等于-30%，该指标不得分。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标值。②打分逻辑：完成及时率大于等于0%得满分；小于等于-30%不得分；-30%至0%之间按比例得分，得分=[(指标值-(-30%))/30%]×赋分值。				
效益指标	32	社会效益	16	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承载能力	8	反映项目实施后通过形成科学规范的地下管网改造方案及排水污水处理规划，对增强城市安全韧性及运行保障水平所产生的实际效果。	①项目实施后是否形成了科学规范的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实施方案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②相关方案及规划是否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系统性指导依据；③城市安全韧性及运行保障水平是否得到有效增强。根据各程序综合分析结果判断，实现程度高得90%-100%分，实现程度较高得80%-90%分，实现程度中得70%-8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60%-70%分，实现程度低得0%分。	8	项目已编制完成相关实施方案与专项规划，成果具备科学性、规范性和实用性，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系统性指导，并有效提升了城市安全韧性与运行保障水平，指标实现程度高。	8	32
				优化部门	8	反映通过建立跨部门资料共	①是否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基础资料收集耗时较长的问	8	项目已建立跨部门标准化资料共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间资料共享机制		享清单与沟通协调流程，解决基础资料收集耗时问题，提升同类项目数据获取效率与工作推进速度的情况。	题，建立了跨部门资料共享清单与沟通协调流程；②是否有效提高了后续同类项目基础数据获取效率与工作推进速度；③根据各程序综合分析结果判断，实现程度高得 90%－100%分，实现程度较高得 80%－90%分，实现程度中得 70%－8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 60%－70%分，实现程度低得 0%分。		享清单及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并取得显著成效，同类项目资料收集周期缩短 60.00%，工作推进效率提升 50.00%，指标实现程度高。		
		生态效益	8	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	8	反映项目实施后在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支撑排水防涝与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以及推动城镇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等方面的实际成效。	①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后是否编制中水回用规划及雨污水管线普查探测成果；②评价要点：上述成果是否有效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水平提升，并为排水防涝治理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提供技术支撑；③评价要点：是否推动城镇生态环境持续向好；④打分逻辑：根据各程序综合分析结果判断，实现程度高得 90%－100%分，实现程度	8	项目已编制中水回用规划及雨污水管线普查探测成果，并有效应用于实际工作，促进了水资源循环利用，为排水防涝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提供了技术支撑，推动了城镇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指标实现程度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赋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较高得 80%－90%分，实现程度中得 70%－8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 60%－70%分，实现程度低得 0%分。		高。		
		满意度	8	相关部门满意度	8	反映相关职能部门对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实施方案、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及中水回用规划等成果文件在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方面的认可程度，以及项目成果满足业务管理需求和支撑决策工作的情况。	①评价相关职能部门是否对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实施方案、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及中水回用规划等成果文件的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表示认可；②评价项目成果是否满足业务管理需求并有效支撑了决策工作；③是否对相关公共服务、设施或管理工作的满意程度达到 90%以上，得分公式为：得分 = 赋分值 × 满意度；按区间赋分：≥90%得 100%分，85%（含）－90%得 85%分，80%（含）－85%得 70%分，75%（含）－80%得 50%分，低于 75%得 0 分。	8	项目成果在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方面获得相关部门高度认可，有效满足了业务管理需求并支撑了决策工作，相关部门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8	
合计	100		100		100			100		89.5	89.5

附件 2

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项目责任单位
1	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不规范，缺乏量化标准与依据。	部分效益指标值设定为“有效降低”“有效提升”“有效改善”等模糊表述，未细化量化且缺乏定性分级标准及判断依据；同时缺失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数据或财政规定等佐证资料，无法核实指标值设定的科学性与可实现性，难以发挥对预算执行的引导和约束作用。	1.细化绩效指标量化标准与佐证依据。建议项目单位在后续预算编制中，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要求，将效益指标由定性表述调整为可量化、可验证的具体数值或分级标准，并同步归集行业标准、历史数据等佐证资料，确保指标设定科学合理、有据可依。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业务管理制度不健全，关键环节管控缺位。	未建立专门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缺乏对采购全流程的系统规范；未建立资产分类管理制度，实物及无形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程序责任不明；未建立专门的合同管理制度，合同签订、审批、履行监控及纠纷处理等全过程管理机制不完善。 。	3.完善业务管理制度建设。建议业务科室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分别制定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和合同管理专项制度，明确各环节操作流程与责任主体，实现采购、资产、合同全生命周期规范化管理。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项目责任单位
3	绩效自评数据填报不准确，时效指标失真。	自评表中时效指标“按时完成率”实际完成值填报为100%，但专家评审和记账凭证显示2025年10月24日才支付初步成果阶段设计费，与设计合同约定2025年04月12日前提交最终成果文件的时间节点严重不符，自评结果缺乏客观性和准确性。	4.提升绩效自评数据准确性。建议项目单位建立自评数据复核机制，在填报时效等关键指标时，严格核对合同约定节点与实际支付凭证日期，确保自评结果真实反映项目执行情况，避免数据失真。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项目实际进度滞后。	设计合同约定2025年04月12日前提交最终成果文件，但截至2025年10月24日仅支付初步成果阶段设计费，项目实际推进进度远晚于计划完成时间	5.强化项目进度动态管控。建议项目管理单位建立定期进度跟踪机制，对照合同约定的里程碑节点开展履约检查，对滞后事项及时预警并采取纠偏措施，保障项目按计划推进。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附件 3

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评价座谈访谈情况分析

为详细了解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效率和效益，分析管理部门在项目决策及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不足，以便在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评价小组对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项目具体经办人员及成果使用部门代表等进行访谈，现将访谈情况汇总如下：

一、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事后评价座谈访谈

（一）各题访谈结果

1、请简述本项目编制的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实施方案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在技术路线、标准规范遵循方面的具体情况，以及上述成果如何为凤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系统性指导依据并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1）答：本项目严格遵照国家及省市现行规范编制，采用全域排查、系统治理、远近统筹技术路线。全面摸清城区地下管网隐患底数，统筹老旧管网更新、雨污分流、内涝治理全项工作，为全县城建项目提供全周期技术指引，补齐设施短板，健全排涝应急体系，大幅提升城镇防灾抗灾能力与城市安全韧性。

2、请说明中水回用规划及雨污水管线普查探测成果在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支撑排水防涝治理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方面的具体技术应用情况，并举例说明其对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的实际推动成效。

（1）答：管线普查，精准排查雨污混接、管网渗漏、内涝风险，支撑雨污改造、污水提质增效；中水回用规划科学布局尾水再生利用，构建水资源循环体系。实际成效：城区雨污分流全面规范，河道雨季溢流污染大幅减少，再生水用于河道生态补水、市政绿化，县域断面水质稳定达标，黑臭水体动态清零，城镇水环境持续改善。

3、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基础资料收集耗时较长的问题，请描述已建立的跨部门资料共享清单与沟通协调流程的具体内容，并量化说明该机制对后续同类项目基础数据获取效率及工作推进速度的提升效果。

（1）答：梳理管网、水文、涉水审批标准化资料共享清单；建立定期会商、限时闭环、线上流转+线下对接常态化协调机制。机制成效：同类项目资料收集周期缩短 60%，整体工作推进效率提升 50%，大幅减少重复摸排、资料返工，加快后续涉水项目落地速度。

4、作为成果使用部门代表，请从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三个维度，具体评价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实施方案、排水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及中水回用规划等成果文件满足业务管理需求及支撑决策工作的实际情况。

（1）答：科学性：贴合凤县山区城镇实际，现状数据详实，厂网河湖统筹规划合理，远近分区治理逻辑严谨。规范性：严格对标

行业法规、规划编制标准，成果格式、管控边界、建设时序合规统一。实用性：可直接指导项目落地、日常运维管理与行政审批，精准支撑防汛、水环境治理、管网改造各类决策，完全匹配部门日常业务管理需求。

（二）分析结果

本次座谈访谈于2026年6月30日开展，访谈对象涵盖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项目具体经办人员及成果使用部门代表，围绕‘凤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编制费项目’事后评价展开。访谈结果显示：在技术路线与标准规范方面，项目严格遵循国家及省市现行规范，采用全域排查、系统治理、远近统筹的技术路径，全面摸清城区地下管网隐患底数，统筹老旧管网更新、雨污分流及内涝治理工作，为全县城建项目提供全周期技术指引，有效补齐设施短板并健全排涝应急体系，显著提升城镇防灾抗灾能力与城市安全韧性。在中水回用与管线普查应用方面，通过精准排查雨污混接、管网渗漏及内涝风险，支撑雨污改造与污水提质增效；中水回用规划科学布局尾水再生利用，构建水资源循环体系。实际成效表现为城区雨污分流全面规范，河道雨季溢流污染大幅减少，再生水成功应用于河道生态补水及市政绿化，县域断面水质稳定达标，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城镇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针对基础资料收集耗时较长的问题，项目已建立跨部门标准化资料共享清单及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包括定期会商、限时闭环、线上流转与线下对接相结合。量

化评估显示，该机制使同类项目资料收集周期缩短 60.00%，整体工作推进效率提升 50.00%，大幅减少重复摸排与资料返工现象，加快后续涉水项目落地速度。在成果文件评价方面，受访代表从科学性、规范性及实用性三个维度给予充分肯定：科学性上贴合凤县山区城镇实际，现状数据详实，厂网河湖统筹规划合理，远近分区治理逻辑严谨；规范性上严格对标行业法规与规划编制标准，成果格式、管控边界及建设时序合规统一；实用性上可直接指导项目落地、日常运维管理与行政审批，精准支撑防汛、水环境治理及管网改造等各类决策，完全匹配部门日常业务管理需求。综合来看，该项目成果在技术指导、环境治理、机制优化及决策支撑等方面均取得显著实效，具备较高的应用价值与推广意义。

2026 年 6 月 30 日